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）：

(1) 企业声明函（详见示范格式四）； (2) 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详见示范格式五）； (3)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）。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淮安市数据局）的（2025-2026年度数字淮安支撑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-2026年度数字淮安支撑服务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淮安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18072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913.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淮安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

日期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